

当前位置: 首页 > 新闻中心 > 公告公示

大冶市人民政府关于《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涉及的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处置方案》的公告

发表日期: 2022-11-22 文章来源: 大冶市人民政府



为提高我市建筑石料市场供应能力,服务市域经济发展,我市拟在金牛镇设置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根据《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办文〔2018〕2号),金牛镇人民政府制定了《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涉及的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处置方案》,现公告如下:

一、拟设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基本情况

拟设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矿区范围位于大冶市南西方向约36千米,矿区范围涉及金牛镇小泉村和屏峰村。拟划矿区面积为0.36平方公里(约540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开采矿种为石灰岩矿,预估可采石灰岩总量为5100万吨,开采规模为500万吨/年,服务年限约10年。拟划矿区范围符合《大冶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具体矿区范围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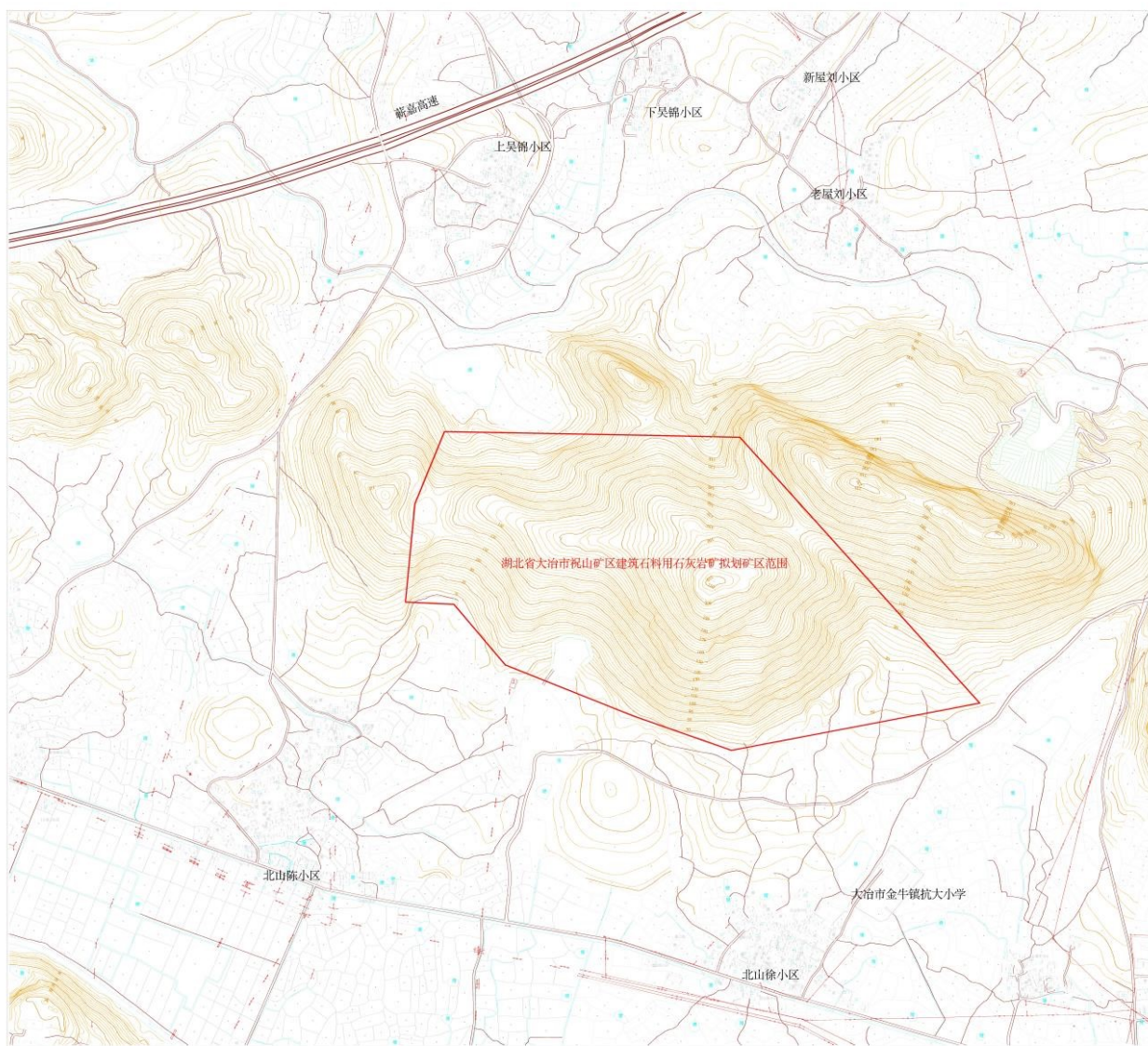


图1 拟划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矿区范围图

二、挂牌出让涉及的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问题的处置方案

(一) 因开采施工涉及的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被毁坏,按照金牛镇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补偿标准予以补偿。

(二) 土地征收补偿标准按照大冶市统一年产值标准执行。

(三) 其它附着物补偿以协商协议为准。

(四) 本次处置方案的对象仅限于处置方案公告之前已种植的青苗和已有的地上附着物，在方案公告之后抢种的青苗和抢建的地上附着物，一律不予补偿。

三、公告时间

本次公告期为2022年11月22日至2022年11月28日。凡涉及本公告开采范围内的村组、村民如有异议，请与项目所在地灵乡镇人民政府联系。（金牛镇人民政府联系电话0714-8442342）

本方案最终由项目所在地金牛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并组织实施。

特此公告。

大冶市人民政府

2022年11月22日

主办单位：大冶市融媒体中心 技术维护：黄石市东楚传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鄂ICP备16019300号 Copyright ©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 网站地图

联系地址:大冶市新冶大道58号 联系电话: 0714-8712767 网站标识码4202810029 鄂公网安备42028102000097号



大冶市人民政府
关于《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
出让涉及的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
处置方案》的公告

为提高我市建筑石料市场供应能力，服务市域经济发展，我市拟在金牛镇设置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根据《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办文〔2018〕2号），金牛镇人民政府制定了《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涉及的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处置方案》，现公告如下：

一、拟设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基本情况

拟设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矿区范围位于大冶市南西方向约 36 千米，矿区范围涉及金牛镇小泉村和屏峰村。拟划矿区面积为 0.3514 平方公里（约 527 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开采矿种为石灰岩矿，预估可采石灰岩总量为 5080.2 万吨，开采规模为 500 万吨/年，服务年限约 10 年。拟划矿区范围符合《大冶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具体矿区范围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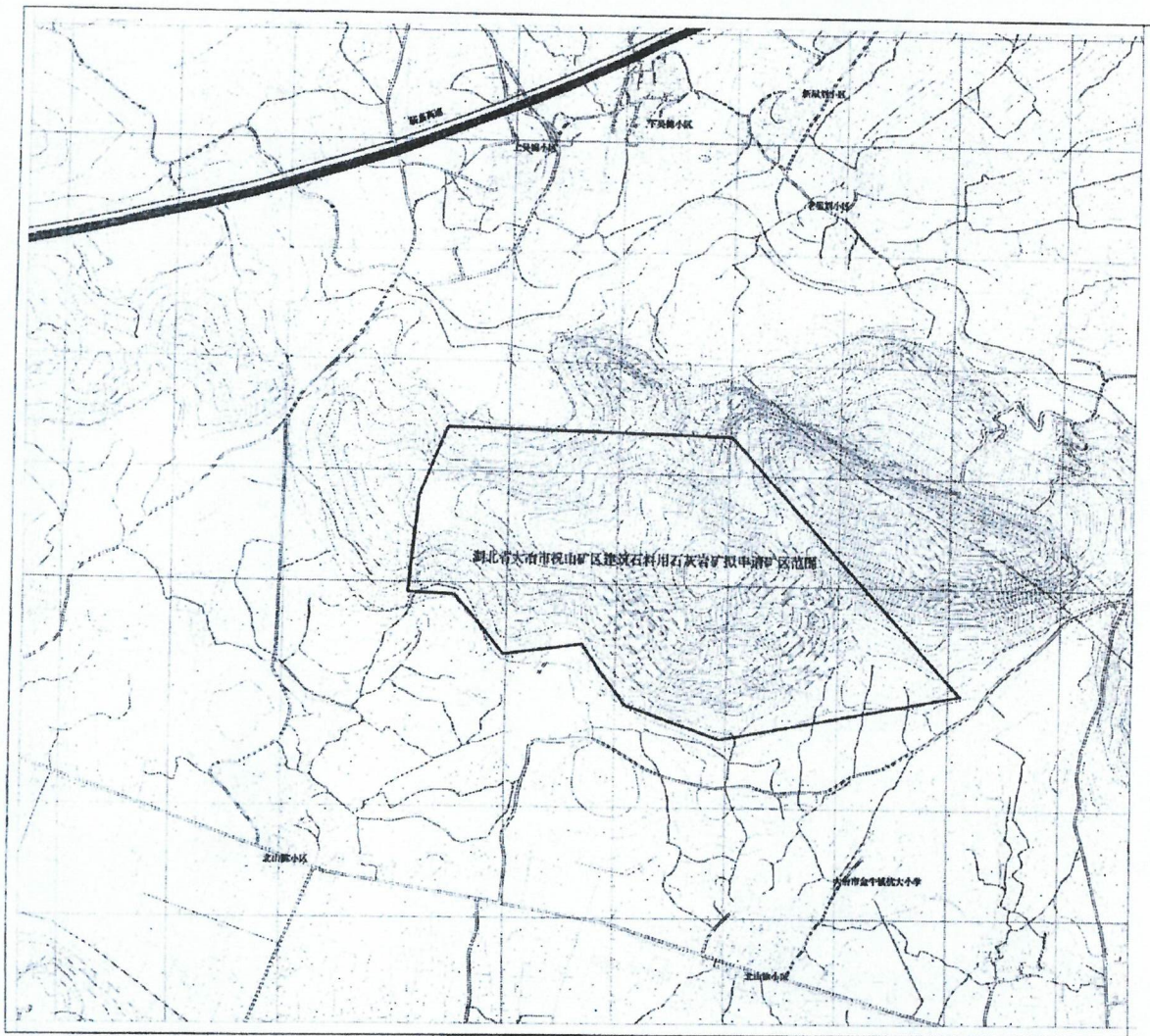


图 1 拟划湖北省大冶市祝山矿区石灰岩矿矿区范围图

二、挂牌出让涉及的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问题的处置方案

(一) 因开采施工涉及的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被毁坏，按照金牛镇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补偿标准予以补偿。

(二) 土地征收补偿标准按照大冶市统一年产值标准执行。

(三) 其它附着物补偿以协商协议为准。

(四) 本次处置方案的对象仅限于处置方案公告之前已种植的青苗和已有的地上附着物，在方案公告之后抢种的青苗和抢建的地上附着物，一律不予补偿。

三、公告时间

本次公告期为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8 日。凡涉及本公告开采范围内的村组、村民如有异议，请与项目所在地金牛镇人民政府联系。（金牛镇人民政府联系电话 0714-8442342）

本方案最终由项目所在地金牛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并组织实施。

特此公告。

